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资源工程学院文件

西建大资源党〔2024〕4号

资源工程学院学生党员发展细则

为了规范发展党员工作，保证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党内有关规定，结合资源工程学院学生群体的实际情况与特点，制定本细则。

一、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及培养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需满足以下基本标准：

第一条 年满十八周岁的资源工程学院学生。

第二条 入党申请人向学院党委提出入党申请，学院党委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向入党申请人书面开具《入党申请谈话通知书》，在一个月內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了解基本情况。

第三条 思想进步，健康向上，不断塑造远大的理想和坚定

的共产主义信念。品德高尚，努力保持实事求是、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作风。在学校期间思想品德良好，无违法违纪情况。

第四条 理论学习积极主动、严肃认真、坚持不懈、力求深刻，全面提升对党的认识和理解，按期学习青年大学习。日常生活中时刻关注国家的时事政治、大政方针，能够主动参与班级、团支部主题教育讨论。

第五条 专业学习中态度端正、目标明确、勤奋刻苦，不断提高学习能力和专业综合素养。上课、早晚自习及早操无迟到、早退及无故缺勤现象，按时完成作业，积极参与各项科技创新竞赛。

第六条 在学校、学院或其他学生组织担任职务，并在社会工作、校园文化活动中，踏实工作，考核成绩良好。

第七条 积极参与校内外各项志愿服务活动，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必须成功注册为志愿者，且申请时上一学期参加志愿服务累计不少于 20 小时。

第八条 递交入党申请书、党支部已派人谈话且基本具备入党积极分子条件的入党申请人都应列为被推荐对象。

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

第九条 入党申请人递交入党申请书原则上至少 3 个月，且具备入党积极分子条件，才可以被推荐和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

第十条 入党积极分子应在求知善读、科技创新、社会实践、志愿服务、自强不息、服务师生等至少一方面表现优异，或在突发事件方面做出重大贡献、具有良好的影响。

第十一条 推荐成为入党积极分子时前两学期应无不及格

情况，研究生前两学期在开题答辩、中期答辩、预答辩无未通过或进入预警名单中。

第十二条 入党积极分子通过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进行，党支部召开支委会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名单，并将备案材料上报学院党委。

第十三条 学院党委接到党支部报送的入党积极分子有关备案材料后，将在一个月内将备案意见及时通知报批党支部。支委会讨论研究的时间即为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时间。

第十四条 党组织指定一至两名正式党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

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

第十五条 入党积极分子应积极参加党支部“三会一课”及学院组织开展的党团活动与志愿活动。

第十六条 入党积极分子应在每年的3、6、9、12月主动向党组织提交思想汇报一份。

第十七条 党支部应及时关注入党积极分子的思想、学习、生活及工作情况，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就其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入党动机、工作学习情况和现实表现等进行综合考察，并将考察结果如实记入《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培养教育考察登记表》。

第十八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将停止该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和考察并取消其入党积极分子资格。

1.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两次通报批评或警告及警告以上处分。
2. 在公共场所或各类网络平台发表不当言论。

3. 拒绝向党组织汇报自身思想学习工作情况。
4. 拒绝参加党组织活动或无故缺勤两次活动。

二、确定发展对象考核标准

除满足确定入党积极分子考核标准外，还需满足以下标准：

第一条 成为入党积极分子满一年，顺利通过党校培训，获得党校培训结业证书。

第二条 积极参与党支部要求参加的支部学习活动。

第三条 必备条件：

1. 入党积极分子前两学期应无不及格门次，研究生前两学期在开题答辩、中期答辩、预答辩无未通过或进入预警名单中。

2. 本科生三、四年级学生原则上应通过英语四级考试，或具备同等水平的其他种类外语国家级考试成绩。

3. 本科生前两学期平均学分绩点应不低于 2.8，或前两学期专业成绩和综合测评排名均位于专业前 20%。

4. 完成党组织交予的工作任务和帮扶任务，且收效良好。

5. 入党积极分子前两学期参加志愿服务累计不少于 40 小时，且参与一次社会实践。

第四条 当入党积极分子有下列条件之一，优先确定发展：

1. 获得校级及以上“青年五四奖章”“自强之星”“陕西好人”等荣誉称号（按名额分配的表彰类别除外）。

2. 担任班级干部、校院两级团学组织部门负责人以上干部、其他学生组织（社团）负责人满一年（本科生满两年），考核结果为优秀。

3. 在双创竞赛中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排名第一）。

4. 在校级及以上运动会中获个人奖或团体奖(校级运动会团体奖仅包含 4*100m、4*400m 接力)。

5. 在文艺比赛中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

6. 在 SCI、EI 发表学术论文一篇(第一作者),或在中央媒体主流网站发布的优秀网络文化成果一份(第一作者)。

三、预备党员预审标准

除满足确定发展对象考核标准外,还需满足以下标准:

第一条 政审合格(包括所有直系亲属及学生本人)。

第二条 顺利通过发展对象短期集中培训,获得短期集中培训结业证书。

第三条 公示无异议。

四、预备期考核标准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期间要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完善和提高自己,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转正考核需满足以下条件:

第一条 不放松对自身要求,时刻以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积极为学院及学校发展做贡献。

第二条 努力提高理论水平,积极参加支部学习活动。

第三条 在预备期期间,预备党员需达到以下条件:

1. 预备党员考察期间应无不及格门次,研究生在开题答辩、中期答辩、预答辩无未通过或进入预警名单中。

2. 本科生三、四年级学生原则上应通过英语四级考试。

3. 本科生前两学期平均学分绩点应不低于 2.8,或前两学期专业成绩和综合测评排名均位于专业前 20%。

4. 完成党组织交予的工作任务和帮扶任务等，且收效良好。
5. 预备党员考察期间，参加志愿服务累计不少于 50 小时。
6. 按期学习青年大学习。

五、其他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学院负责解释。

中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资源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资源工程学院

2024 年 5 月 6 日印发
